

中交第二公路工程局有限公司隧道工程公司
中交第二公路工程局有限公司桂郴高速第10合同段
镀锌铁丝网公开询价采购

询价文件

(询价文件编号:FA00000674069)

询价人：中交第二公路工程局有限公司隧道工程公司

2026年 8 月

中交第二公路工程局有限公司隧道工程公司
中交第二公路工程局有限公司桂郴高速第10合同段
镀锌铁丝网公开询价采购公告

1.询价条件

现有中交二公局隧道工程公司承建中交第二公路工程局有限公司湖南省桂东至新田（宁远）高速公路桂东段（长股权）高速新建工程，镀锌铁丝网已具备询价条件。本次镀锌铁丝网询价采购工作由中交第二公路工程局有限公司隧道工程公司组织。

2.项目概况、询价内容

2.1项目概况

中交第二公路工程局有限公司桂郴高速第10合同段项目部位于湖南省郴州市苏仙区飞天山镇。

路线东起桂东县寨前镇白竹村，设青娥仙隧道穿越青娥山，在四都镇与已建的G0422武汉至深圳国家高速公路交叉后，设八面山东枢纽互通；路线向西跨省道S344后设15公里八面山隧道群穿越八面山进入资兴市境内，从八面山瑶族乡镇区北侧经过，在瑶族乡西侧设八面山西互通连接省道S344；路线向西依次跨越省道S344、国道G357，经过东江湖北侧，在兴宁镇北设兴宁互通连接国道G357；路线于

兴宁镇西侧设回龙山特长隧道，向西跨国道G357后抵达资兴城区，在资兴城区东侧设东江湖互通连接G357，于小东江景区大门附近跨越来水和省道S212；路线沿资兴城区南侧山体展线向西过资兴进入郴州市苏仙区后，依次跨越郴州大道（G357）、雷溪河，绕避军事禁飞区后在苏仙区飞天山镇设飞天山互通对接郴州大道（G357）；路线继续西行，绕避多处选矿厂，跨越大浪江，下穿两条500千伏高压线（江城线、苏Ⅰ线）后进入苏仙区白露塘镇、依次跨越林邑路，郴水大道（S214），造香公路（X212）进入苏仙区许家洞镇；本项目终点位于许家洞镇，与G4京港澳高速交叉，设许家洞枢纽互通实现与G4京港澳高速交通转换。路线终点顺接湖南省桂东至新田（宁远）高速公路郴州至桂阳段。

项目路线全长93.661km；路线起点桩号为 K0+640，终点桩号为K94+300.727。其中，桂东县境内27.36km，资兴境内50.11km，苏仙区境内：16.20km。桂郴10标施工桩号为K73+859.093-K94+300.727，线路长度约20.441km。本项目主要工程量为隧道1座，长度约779m；桥梁15座，其中小东江特大桥郴州方向引桥1座，大桥4座，高架桥9座，匝道桥1座；包含桩基940根，圆墩柱692个，台帽及盖梁418个；预制梁板1605片，30m预制箱梁1328片，40m预制T梁277片；路基挖方约391.3万方，填方约391.9万方；涵洞通道66道。

2.2询价内容（内容详见清单）

2.2.1、本次询价采购材料为镀锌铁丝网，具体规格型号、交货地点如下：

序号	物资名称	规格 型号	计量 单位	暂定数量	交货地点	采购项目	备注
1	镀锌铁丝网	14#	m²	42000	湖南省郴州市苏仙区桂郴10标项目施工指定地点	中交第二公路工程有限公司桂郴高速第10合同段	符合《一般用途低碳钢丝》（YB/T5294-2009）要求热镀锌焊接（或机编）蜂窝式菱形铁丝网（铁丝直径2mm），网孔尺寸5*5cm

2.2.2、以上采购总数量为暂定数量，结算单价为固定单价，在合同履约中不做任何调整。

3.询价响应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3.1基本条件

- (1)、要求企业实力强、具有可靠良好的资信状况。
- (2)、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
- (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4)、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5)、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6)、参加本批采购询价响应的前三年内没有法律纠纷及不良记录，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7)、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8)、询价响应供应商必须具有完善的售后服务机构和售后服务体系。

3.2具体条件

(1)询价响应供应商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属依法成立的生产厂家生产的产品，符合国家相关行业标准；所提交的询价文件的所有内容真实合法有效，询价响应供应商所提供的货物应当符合询价及询价响应文件的技术要求，无权利瑕疵，否则，应承担由此给采购单位造成的一切损失及相关责任。

(2)质量要求：符合国家、地方的现行标准及采购方工程施工项目设计及业主、监理对材料质量要求及工程的特殊要求，当以上标准发生冲突时，以最高标准作为验收标准。

(3)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4.支付及保证金要求

4.1保证金

在签订合同前，乙方通过银行转账一次性向甲方支付暂定合同价款的 2%作为第一阶段履约保证金（不超过100万元，项目公户成立后一个月内缴纳）。在甲方与乙方办理中期结算时，甲方扣留当期结算含税价款（扣除当期永久性扣款后）7%作为第二阶段履约保证金。

质量保证期为双方自签订《物资结算协议》之日起 24 月。该质量保证期仅适用于退还质量保证金，不免除乙方对材料质量问题的赔偿责任和违约金。

4.2支付

进场并经招标方验收合格，正式合同签订后依据签收单办理结算，双方结算手续完善，乙方开具有效发票后支付本期含税价款的93%（其中60天内支付75%款项，剩余18%款项根据项目计量款情况支付）（7%作为履约保证金扣除）。

乙方供货完毕且办理完最终结算后，甲乙双方签订《物资结算协议》，总含税价款3%的履约保证金转为质量保证金，甲方在60日内返还乙方剩余的履约保证金，不计利息。

本合同质量保证期满，乙方提交质量保证金返还申请，甲方扣除本合同约定的相应款项，在收到乙方收款收据后60日内返还给乙方，不计利息。

在甲方承接工程保修期内，如材料质量问题导致的工程质量缺陷，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赔偿，甲方有权从质量保证金中扣除，不足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1) 本次入围报价仅为以网银转账支付货款。同时，甲方有权视项目建设单位对甲方的支付情况统筹办理支付。

(2) 入围单位与中交集团所属子分公司及各项目、直管项目实际采购时，应接受甲方支付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现汇、支票、保理、银行承兑汇票及银行电子金融类产品等方式，贴息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不得拒绝。

5.计量方式

材料数量以甲方计数等书面方式认可且质量合格的数量为准。

6.中标价评审方法

本次评审采用**最低报价法，价格从低到高排名，选择1家供应商**。询价人对满足询价函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经评审的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直接确定供应单位，但报价低于成本价的或超过框架协议价格的除外。

7.质量标准

按照国家标准执行。若双方未明确质量标准，则乙方供应的材料应以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业主要求中的较高标准执行。

8.其他条款

低于成本价的确认：如果报价人的报价明显低于成本价，或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报价人报价的，询价人将要求该报价人做出书面说明和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报价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询价人将认定该报价人以低于成本价竞标。

报价相等时供应单位的确定：若同等条件下相同报价在2家及以上，则询价人采取抽签的方式确定供应单位。

9.询价文件的获取

采购人于**2026年8月21日至2026年8月24日**通过中国交建物资采购信息平台 (<https://scpma.iccec.cn/>) 供应商门户 (<http://ec.ccccltd.cn/PMS/>) 上发布询价公告。请有意参与报价的单位在上述日期内参与响应。

10. 报价文件的要求

- (1) 定价模式：采用固定单价模式。
- (2) 报价单应按询价人规定的报价表(附件1)进行报价，税票为一票制，增值税专用发票。
- (3) 报价文件应包含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
- (4) 询价响应人公司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开户行信息。

11. 询价响应文件的递交

投标文件递交的时间为：网上投标时间为：**2026年8月21日至2026年8月24日12时00分**；询价响应人应当通过中国交建采购管理信息平台供应商页面（网址：<http://ec.ccccltd.cn/PMS/>）上传询价文件，在网上投标时需将标书的扫描件上传（报价文件统一为加盖公章后的PDF格式）。

12. 比价

比价时间：**2026年8月24日12时00分至2026年8月25日12时00分**。

13. 中标供应商平台服务费缴纳说明

为进一步提升电子采购平台服务质量，优化运营流程，保障双方合作更加顺畅高效，将对参与我司采购活动并成功中标的供应商、分包商分档收取服务费。具体费用以中标通知书中同步生成的服务费订单为准，订单将通过“中交招采网”（网址：<https://zjzcw.iccec.cn>）发送，发送后10天内需完成费用缴纳。缴费过程中如有问题，请联系4006765885中标服务费请按7咨询。

13.1 收费标准

按照包件分档进行收费，收费标准按以下中标金额进行收取：

- (1) 在100万元（含）至200万元之间的，每次收取100元；
- (2) 在200万元（含）至1000万元之间的，每次收取500元；
- (3) 在1000万元（含）至3000万元之间的，每次收取1000元；
- (4) 在3000万元（含）至1亿元之间的，每次收取3000元；
- (5) 在1亿元（含）以上的，每次收取5000元。

13.2 支付流程

- (1) 通知推送：中标结果发布后，系统自动推送缴费通知（含应缴金额及支付链接）；
- (2) 费用查询：供应商登录“中交招采网-服务管理”模块查看待支付费用；
- (3) 在线支付：支持对公银行转账或在线支付，支付成功后生成电子凭证；

(4) 发票开具：支付完成后5个工作日内，系统自动生成“技术服务费”电子发票，供应商可在“中交招采网-服务管理 - 发票下载”模块获取。

14. 联系方式

询价组织机构：中交第二公路工程局有限公司桂郴高速第10合同段

地 址：湖南省郴州市苏仙区飞天山镇

项目联系人：俱立航

项目联系人电话：15353133590